

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1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游志新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贤贤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债务履约能力产生重大影响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1月6日